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1-013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明牌珠宝	股票代码	0025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虞豪华	陈凯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镜水路1016号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桥街道镜水路1016号	
电话	0575-84025665	0575-84025665	
电子信箱	info@mingr.com	ck@ming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宏观经济与行业发展

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全球经济面临增长难题，国内经济增速也出现较大回落。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0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91981 亿元，同比下降 3.9%，商品零售 352453 亿元，同比下降 2.3%，其中金银珠宝类商品零售总额 2376 亿元，同比下降 4.7%。但是，随着国内下半年主要经济指标恢复性增长，经济运行稳步复苏、“国内大循环”消费体系加速构建，黄金珠宝行业市场预期总体向好。

黄金珠宝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化程度高，竞争激烈。近年来，受益于我国经济发展居民可支配收入提升，以黄金珠宝为代表的中高档消费品表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成为市场消费的热点之一。行业市场竞争格局较为明朗，以卡地亚、蒂芙尼为代表的国外高端品牌，以港资品牌及国内主要上市珠宝企业为代表的领先品牌，以及部分区域性珠宝企业，覆盖了国内多层次的核心珠宝消费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积极落实经营计划，黄金珠宝主业逐渐回暖，与行业整体发展状况基本吻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10 亿元，同比下降 26.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7 亿元，同比下降 544.94%（报告期内公司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3.07 亿元，导致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较大）。

（二）公司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公司是珠宝行业的知名企业，拥有富于竞争力的品牌、优良的产品品质、广泛的营销网络和客户基础、持续改进的管理体系，这些是构成公司持续发展的竞争优势。2020 年，明牌珠宝位列德勤咨询《全球奢侈品力量排行榜》中国大陆入选品牌前列。随着近年来互联网特别是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公司将积极加快利用互联网进行业务创新与融合，以形成新的竞争优势。

近年来，随着国内消费升级推动，年轻消费群体崛起，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内外部环境复杂多变的情形下，黄金珠宝零售市场也在经历着转型，消费者对于品牌、品质、个性、设计和服务提出了更高的需求，年轻化、时尚化的产品较之传统的黄金产品越来越体现出更高的成长性。公司将借行业转型机遇，深耕珠宝产业，做优主营业务，谋求更好发展。

（三）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中高档贵金属和宝石首饰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核心业务是对“明”牌珠宝品牌的连锁经营管理。公司作为黄金珠宝行业的主要企业之一，具有良好的行业地位；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采用以批发、零售模式为主的经营模式，通过直营、专营、经销和加盟方式拓展市场，目前，公司在全国各主要区域拥有超过 900 家门店，在天猫、京东、唯品会等电商平台设有旗舰店并持续发展其他网络营销渠道。

（四）主要业务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以经销、专营、加盟、直营模式开展销售，公司销售模式未发生大的变化。

2020 年销售情况

单位：元

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经销	1,441,649,158.36	1,363,798,224.82	5.40%
专营	763,005,101.65	565,009,058.29	25.95%
直营	229,373,937.00	182,955,551.43	20.24%
加盟	74,055,339.43	69,917,124.74	5.59%
合计	2,508,083,536.44	2,181,679,959.28	13.01%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以自产、委外加工、外购进行生产，公司生产模式未发生大的变化。

2020 年生产情况

产品类别	总量	自产产量	占比	委外加工产量	占比	外购	占比
黄金（克）	7030152.29	3653486.31	51.97%	3374160.71	48.00%	2505.27	0.03%
铂金（克）	122004.57	-35856.34	-29.39%	157860.91	129.39%	0.00	0.00%
镶嵌（件）	97273.00	80301.00	82.55%	14431.00	14.84%	2541.00	2.61%
银制、饰品（克）	464184.52	418179.58	90.09%	0.00	0.00%	46004.94	9.91%

3、采购模式

公司通过现货采购和黄金租赁业务采购黄金原材料、通过现货模式采购铂金和钻石原材料。公司采购模式未发生大的变化。

2020 年采购情况

项目	模式	采购量	占比	采购金额（元）	占比
黄金（克）	现货	5716242.00	108.78%	1955366671.14	99.47%
	租赁（借金）	3143853.00	59.83%	1065377110.00	54.20%
	租赁（还金）	-3605391.00	-68.61%	-1054946110.00	-34.92%
铂金（克）	现货	128377.80	100.00%	24001959.81	100.00%
钻石（克拉）	现货	24581.65	100.00%	55973897.15	100.00%
珍珠（粒）	现货	391309.00	100.00%	4570617.73	100.00%
镶嵌（件）	现货	2541.00	100.00%	20646130.00	100.00%
K 金饰品（克）	现货	133152.95	100.00%	52888252.45	100.00%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2,509,721,659.07	3,429,497,764.91	-26.82%	4,093,542,918.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123,177.46	57,787,877.96	-544.94%	91,433,46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0,241,140.16	-98,985,481.42	-213.42%	4,116,54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76,451.36	-1,785,810.39	6,375.94%	24,649,031.94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9	0.11	-545.45%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9	0.11	-545.45%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9%	1.80%	-10.09%	2.89%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4,123,750,757.40	4,393,034,031.28	-6.13%	4,067,169,12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62,671,000.24	3,237,032,253.45	-8.48%	3,198,445,192.5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66,134,783.19	516,017,991.11	717,048,654.11	510,520,23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69,552.60	6,110,317.73	15,310,337.68	-286,613,38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65,531.18	-2,740,032.40	11,203,230.24	-325,569,86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994,287.47	224,838,389.38	-276,951,571.09	-32,804,654.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0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3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6%	158,172,819			
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80%	115,103,281			
日月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5,984,398			
艾熙金	境内自然人	0.82%	4,303,600			
朱军	境内自然人	0.67%	3,550,000			
张云海	境内自然人	0.47%	2,496,953			
张海涛	境内自然人	0.45%	2,396,100			
俞鸣尔	境内自然人	0.26%	1,382,200			
归振磊	境内自然人	0.26%	1,375,020			
黄苏仙	境内自然人	0.26%	1,369,35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日月控股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虞阿五、虞兔良控制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张海涛、俞鸣尔通过融资融券分别增持股份 2396100 股、1382200 股。艾熙金通过融资融券减持股份 325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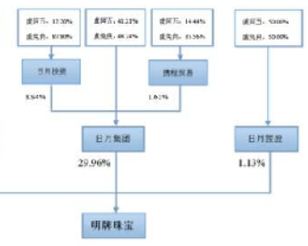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上半年，受突如其来疫情及全球不确定因素增多的影响，国内经济发展节奏放缓，居民消费意愿有所减弱，黄金珠宝行业整体面临一定的压力和挑战。公司在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积极迎难而上，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努力化危为机，着力推进线上营销，多举措支持线下门店复业，将疫情造成的不利影响有效降至低点。2020 年下半年，伴随整体经济发展形势好转，公司各项经营指标状况逐步恢复常态，并呈现稳中有升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10 亿元，同比下降 26.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7 亿元，同比下降 544.94%（报告期内公司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3.07 亿元，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较大）

（一）主要开展工作

1、坚定信念、管理创新

面对疫情带来的困局和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上下同舟共济，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运用新认知、新思维、新方法应对新形势，持续做好品牌细分、市场细分、客群细分、产品细分和策略细分，加强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应用，使新零售和数字化与公司经营和管理有机结合，致力打造数字明牌和明牌新零售。树立“赢在责任心、胜在执行力”的理念，动员全体、强化协同，加强工作目标任务的制定和考核，不断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能，打造敏捷高效的运行管理组织，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2、专注精品、有序发展

公司清晰认识到产品之于品牌的重要性，广纳优秀研发人才，不断下足产品开发功夫，一大批优秀的具有明牌基因的系列化产品源源不断地被推广上市，更显时尚度、更富层次感、更具竞争力的产品获得了市场和消费者的充分认可，公司产品门类中，精品黄金、镶嵌类产品比重不断上升，产品整体盈利水平显著提升。目前，公司产品包含众多有个性、有内涵、有故事、有风格的系列，形成了以时尚、婚庆、童趣三大市场主流风格需求特色的产品矩阵，构成了公司产品的主力军。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重点对传家金系列产品设计和推广，作为公司重点推广系列，传家金系列产品已经脱离了单纯的产品范畴，不仅产品品质追求卓越，从客群定位、产品包装和宣传策略上都出类拔萃，已经成为公司产品的杰出代表。

3、升级品牌，营销落地

公司在打造知名品牌、时尚设计、优良品质的品牌定位基础上，细化明牌珠宝、传家金的品牌定位，全面梳理形象、产品、营销、服务、会员、管理等，新的品牌定位在凸显整体时尚度同时更体现品牌元素、内涵的多元化，持续提升公司品牌的竞争力和影响力。公司先后入驻杭州万象城、北京大悦城，开设传家金高端店，彰显公司品牌再升级实力。公司通过线上新媒体与社交媒体的运营以及线下重大节假日的促销活动和会员活动、日常品牌巡展活动的有机结合，持续增加消费者的感知度和互动性，提升客流和客户黏性，推动销售增长和品牌提升。公司着力优化升级 VIP 系统，不定期组织开展 VIP 活动，加强粉丝建设管理同时也有效推动了销售增长。

4、加速拓展，优化管理

未来线下商业的集聚效应和马太效应会愈发明显和加速，因此，公司报告期内着力加强与全国商业前 50 强的合作并加快推进重点区域高端门店的入驻和扩店，持续围绕品牌形象、供应链管理、业务流程、绩效考核等方面调整提升，强化考核、优胜劣汰，致力打造规范统一、优质高效的自营门店；大力推进传家金自营门店开设，打造区域标杆，增强品牌辐射，吸引扩大加盟。公司继续规范经销加盟商管理，以指标考核和风险管控为主要抓手，切实推动销售增长和重大风险杜绝，继续做好加盟商服务文章，制定加盟商全面支持方案，重点通过产品服务、人员培训并举，不断满足加盟商需求，帮助提升盈利水平。线上，公司充分挖掘各类渠道，开展品牌形象代言人刘涛聚划算直播活动，获得良好效果；引进专业人才，扩充线上营销团队，除重点打造天猫、京东、唯品会三大平台渠道之外，加快其他线上销售渠道开拓，提高引流转化，线上销售继续保持较快增长态势。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二）实体经营门店经营情况

1、直营门店经营情况

2020 年直营门店经营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地址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1	沈阳明牌珠宝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中街路 115 号中街区一层	23,045,785.40	15,068,557.08	2,825,138.21
2	绍兴明牌珠宝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省绍兴市解放北路 399 号	12,294,740.28	6,138,089.75	1,547,639.54
3	合肥明牌珠宝有限公司	合肥市包河区巢湖南路 88 号元一柏庄综合楼商 301	9,436,652.80	7,778,466.73	-1,528,712.87
4	武汉明牌首饰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中山大道路 561 号	7,067,661.55	5,311,128.26	-476,107.68
5	上海明牌首饰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388 号 402 室	5,466,149.24	4,204,862.61	-440,264.69
6	杭州明牌珠宝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延安路 55 号	5,097,895.51	3,618,709.16	-604,754.75
7	宁波鄞州明牌珠宝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钱湖北路 199 号宁波宝龙广场 5 号楼第 1 层 M1-F1-029/030-1-1	2,749,397.62	1,903,536.60	-260,812.95
8	青岛明牌珠宝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枣园路 11 号银座华府 1 号楼 1 单元 1104 室	2,460,994.93	2,052,677.00	164,594.96
9	北京明牌珠宝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法华寺街 136 号北京天雅珠宝市场四层 4B-29	2,009,613.31	1,286,488.60	227,447.15

2、门店增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开经销和自营门店 102 家，关闭经销和自营门店 135 家。

地区	新开门店（家）	关闭门店（家）	总共增加（家）
华东区	41	50	-9
苏鲁区	22	38	-16
辽川区	16	30	-14
京津区	23	17	6
合计	102	135	-33

（三）线上销售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天猫、京东、唯品会等电商平台实现销售收入 12071.43 万元，同比增长 45.52%，占公司销售收入的 4.81%。

（四）报告期内存货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的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黄金	81,814,962.47	96,888,569.29	1,009,620,929.01	689,194.15
K 金	26,482,351.98	0.00	52,152,950.44	0.00
铂金	10,033,021.02	3,878,923.11	54,434,580.52	184,264.48
银子	6,267,812.47	6,317,176.46	17,694,231.57	0.00
钻石	35,023,760.49	13,855,462.75	0.00	16,089,739.17
镶嵌	7,250,832.14	9,105,038.26	394,723,026.14	11,740,406.14
其他	5,306,414.29	0.00	0.00	0.00
合计	172,179,154.86	130,045,169.87	1,528,625,717.68	28,703,603.94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黄金饰品	2,266,714,950.73	240,490,170.73	10.61%	-26.93%	-21.21%	0.77%
铂金饰品	53,256,465.10	12,042,636.06	22.61%	-27.01%	-30.06%	-0.99%
镶嵌饰品	167,529,362.16	66,146,725.69	39.48%	-23.38%	-26.88%	-1.89%
其他	22,220,881.08	9,346,013.75	42.06%	-37.58%	18.99%	19.9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存货、固定资产及应收款项、长期股权投资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0 年度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导致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2、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新准则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均不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宁波鄞州明牌珠宝有限公司、石家庄明牌珠宝销售有限公司，清算注销淮北明牌水盛珠宝有限公司、绍兴鑫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74　　证券简称：明牌珠宝　　公告编号：2021-011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虞阿五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50,972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6.82%，实现利润总额-23,46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81.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712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44.92%，基本每股收益-0.49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45.45%。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277,671,949.22 元，加上以前年度留存的未分配利润 786,149,637.98 元，扣除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0 年度公司已分配利润 15,840,000 元后，2020 年末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92,637,688.76 元。

根据公司目前的财务、经营状况以及公司的长期发展需要，2020 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关于《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七、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八、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审议该项议案时，虞阿五、虞豪华、尹阿庚三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接受控股股东资金拆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控股股东日月集团拟向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14000 万元的资金拆借，在本次审议通过的资金拆借金额范围内，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循环使用，提供的拆借资金将用于公司业务经营发展所需。资金拆借占用费经过资金拆借双方共同协商确定，按照月度资金占用天数、平均余额及参考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为依据计算。资金拆借期限一年，资金占用费在拆借资金归还时结算收取。

审议该项议案时，虞阿五、虞豪华、尹阿庚三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十、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以自有资金针对发出黄金产品库存进行套期保值，所需保证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所建立的套期保值标的以公司发出黄金产品库存量为基础，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的数量和金额。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十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国债、债券、银行结构性理财产品等低风险的短期投资品种，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涉及的风险投资品种。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意时点进行投资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独立董事对公司投资理财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十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对该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十三、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四、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五、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制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拟修订的《公司章程》，相应制订了《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六、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制订<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拟修订的《公司章程》，相应制订了《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七、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根据拟修订的《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作相应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八、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 年-2023 年），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9.1 关于选举虞阿五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19.2 关于选举虞豪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19.3 关于选举尹阿庚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19.4 关于选举尹尚良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以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介附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一审议批准，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章勇坚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20.2 关于选举吕岩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20.3 关于选举林明波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介附后。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一审议批准，独立董事的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

二十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详情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十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见巨潮资讯网相关文件，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时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附件一：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虞阿五先生：1941 年 10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绍兴人，中共党员，中专学历，高级经济师。虞阿五先生于 1987 年至 1995 年，任浙江老凤祥首饰厂厂长；1996 年至 1999 年，任绍兴县老凤祥首饰有限公司董事长；1995 年至今任日月集团董事长；2010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明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7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2009 年 11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本公司董事；2012 年 5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6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截至公告日，虞阿五先生与其儿子虞兔良先生，通过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日月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52.89%的股份，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虞阿五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虞豪华先生：1987 年 1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绍兴人，大专学历。虞豪华先生于 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担任浙江日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日月城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今，担任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0 年 6 月至今，担任武汉明牌首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20 年 3 月至今，代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虞豪华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虞兔良先生儿子。截至公告日，虞豪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尹阿庚先生：1962 年 8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绍兴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MBA。尹阿庚先生于 1987 年至 1995 年，任浙江老凤祥首饰厂销售科长；1